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王喬涵
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721

傳真：(02)26531775

電子郵件：sfaa0703@sfaa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3076138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本部已於  
113年8月7日進行預告，如有修正建議，請於公告次日起  
30日內向本部提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已登載於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  
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>）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  
策網路參與平臺-眾開講」（[https://join.gov.tw  
/policies/](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)）網頁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、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、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、台灣社會心理復健協會、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、中華視障聯盟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障者家長協會、財團法人雅文兒童聽語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台灣障礙者權益促進會、財團法人罕見疾病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、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、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聾人協會、台灣障礙女性平權連線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休閒運動推廣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旅遊發展協會、臺灣公益聯盟CRPD修憲委員會、台灣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身心障礙兒童權利促進會、行無礙聯盟、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、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、臺灣失序者聯盟、司法院、銓敘部、考選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勞動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A090500\_身心障礙福利第08/07



1130220433

無附件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電子公文  
交換  
2024/08/07  
10:59:51



訂

線